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数字经济局）

市经信局（市数字经济局）关于开展2026年度杭州市重点首批次新材料应用示范指导目录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经信局（科技经信局、经信科技局）：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杭政办函〔2025〕66号），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更好地引导和推动重点新材料产业化、规模化应用，根据《2026年杭州市新材料产业生态圈工作要点》相关安排，拟在2025年指导目录的基础上，组织编制《杭州市重点首批次新材料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6年版）》（简称“指导目录”）。为编制好“指导目录”，力求做到科学、合理、符合我市实际，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录推荐应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结合我市新材料优势领域，围绕功能膜材料、高性能金属材料、先进半导体材料、微纳材料、生物材料五个重点领域及光电材料、精细化工等其它重点领域的创新发展提出。

二、推荐纳入“指导目录”的新材料应在品种、规格、性能或技术参数等有重大突破，处于《新材料技术成熟度等级划分及

定义》的产业化（成熟度7-9级）阶段，技术水平和附加值高，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推荐产品应具有市场前景广，示范意义大，应用风险较高等特点。

三、推荐的目录产品可以是对原目录产品的指标修订或产品替代，也可以是原目录以外的新增产品；产品可以是自材料开始一体化生产的元件、器件和部件。

四、推荐的目录产品名称、性能特点和指标、应用领域表述应力求精准。性能指标必须为体现材料特异性的关键核心量化指标，指标单位和量值范围应专业规范，指标数量一般不超过4项，严格避免一般性指标的罗列。

五、各区、县（市）经信部门要积极做好目录征集宣传，及时将征集表及相关要求通知企业，广泛动员企业参与目录征集工作。请各区、县（市）经信部门汇总《杭州市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征集表》，于11月27日之前行文报杭州市经信局。

联系人：材料产业处周元刚，85257060。

附件：杭州市重点首批次新材料应用示范指导目（2026年）征集表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数字经济局）

2026年11月2日

附件

杭州市重点首批次新材料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6年版）征集表

序号	单位情况				材料情况								材料需求情况						推荐该产品进入目录理由	迭代产品对应（2024年版）目录序号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2025年营收（亿元）	获得荣誉	研发能力	产品名称	性能指标	国内外技术对比	核心技术与知识产权情况	省内主要生产企业	国内外主要生产企业	所属产业链	技术成熟度	应用领域	国内市场需求	目前国产化率	预计年度销售额（万元）	主要应用企业	市内应用企业				
示例	XX	XX	雄鹰企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等	从创新投入、人员结构、产学研合作、知识产权等方面撰写	大尺寸、高品质金刚石单晶材料	厘米尺度金刚石大单晶，尺寸≥1010mm，主杂质N含量＜1ppm，断裂强度＞1000MPa，介质损耗~10-5。	XX	经初步掌握了制备大尺寸单晶金刚石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试制品通过实验室验证	XX	XX		根据《新材料技术成熟度等级划分及定义》选择7-9级	电子，导航，刀具产业	大于100万克拉/年，预计市场空间X亿元	XX%				从产业链、供应链发展和安全，预期经济社会效益、示范意义等方面撰写。		XX	XX

汇总上报单位：　　（盖章）

注：1.性能指标应当体现材料关键新能的量化指标，指标单位和量值范围应专业规范，性能指标一般不超过4项，避免一般性指标的罗列。

2.所属产业链选填膜材料、金属材料、半导体材料、微纳材料、生物材料、其它。

3.所有栏目应填写完整。